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

高职单招招生章程

学院简介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是 2012 年初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家教育部备案的一所独立设置的以培养技术技能型人才为主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

为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落实自治区关于加快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发展的要求，推动学校提质培优、增值赋能，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区域职业教育高地，2021 年已投入资金 3.6 亿元，2022 年计划投入资金 3.1 亿元提升办学条件。学院现有五个校区（主校区、西校区、南校区、东校区及乌苏校区）学校校舍面积可达 42 万 m²。图书藏量 33.12 万册，电子图书 48 万册，教学用计算机 1479 台，广播语音教室 143 间，网络多媒体教室 85 间，专业语音教室 3 间。建成了校园网、有线广播系统、校园一卡通、闭路电视系统、电子督学系统、“一中心两平台”、多媒体语音视听系统、多媒体多功能教室等。目前在校生 13000 余人。近 5 年（2016-2020）毕业生一次就业率、年终就业率均在 91% 及以上。2021 年毕业生年终就业率 99.1%。

2018 年获批国家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学校，2020 年获批第二批自治区优质高等职业学校建设计划项目学校。先后获批 22 个国家“1+X”证书试点。近三年，学院师生在自治区级各类竞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 201 项，有 20 个项目进入国家级比赛并获得 1 个二等奖，3 个三等奖。2020 年学院学前教育专业和盐城幼儿高等师范专科学校联合组队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获得高职专业课程理论组三等奖，实现了 2018 年赛事改革以来新疆团队入

围现场决赛零的突破。

现有教职工 551 人，其中在编教职工 501 人，自聘人员 50 人，专任教师 426 人，占教职工总数的 73.5%。获得硕士、博士学位的教师 135 人，正高职称 5 人，副高职称 90 人，中级职称 171 人。专业课教师中“双师型”及“双师素质”教师 232 人，占 57.28%。2018 年郭润华教授获评全国第六届黄炎培杰出教师奖，2019 年被中共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组织部纳入自治州“伊犁英才”专家工作室，授予“优秀专家工作室”称号；2020 年何欢欢老师获批自治区天山英才计划第三期培养人选；2021 年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周钰同志荣获自治州思想政治理论课名师工作室。

学院现设有马克思主义学院等 11 个教学院系（部）。设置高职高专三年制专业 38 个，高职五年制专业 18 个。与塔里木大学联办的“4+0”园林本科专业，2021 年秋季开始招生。初步形成了以应用化工技术专业群、园林技术专业群、机械制造及自动化等 3 个自治区骨干专业群为核心、以物流管理、虚拟现实技术、建筑工程、护理、现代纺织技术等 5 个院级优先发展专业群和师范教育、音乐舞蹈等 2 个特色发展专业群为支撑，服务区域高端产业或产业高端发展的专业群布局。

一、高职单招

高职单招为国家授权学校独立组织考试录取的一种方式，是高等教育多样化选拔录取机制在部分示范性高职院校进行的一项试点工作，高考前完成录取工作，所录取的考生为国家计划内招生。根据教育厅《关于做好自治区 2022 年普通高职（专科）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2022 年我院将在全疆范围内开展高职单招工作，高职单招录取考生与普通高考网上录取考生享受同等待遇。

二、高职单招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周立新

副组长：孟宪峰
 成员：姚文斌 吴朋泽 彭健 张瑜 唐纪军 岳劲松 李博文 赵振忠
 业务负责人：王静 程婷 张辉

三、注意事项

(一) 考生在填报志愿前，须认真阅读我院招生章程，了解我院招生计划、录取规则等信息，按要求填报志愿，并对所填报志愿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承担责任。因考生本人疏漏或失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报考美术类、音乐类专业的考生均须参加 2022 年自治区统一组织的美术类、音乐类专业统考。报考美术类专业考生要达到自治区 2022 年普通高校美术类专业统考专科合格线，报考音乐类专业考生须达到自治区 2022 年普通高校音乐类专业统考合格线，方可填报高职单招相关专业。未达到统考合格线的考生，填报以自治区统考成绩作为录取依据的艺术类专业志愿无效。

四、高职单招招生计划

今年我院高职单招的总计划为 1800 人，其中普通类 900 人、单列类（选考外语）900 人，面向全疆招生。学习形式为全日制。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高职单招分专业招生计划如下表：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科类	计划数			其中：南疆单列计划			备注
				小计	普通类	单列类（选考外语）	小计	普通类	单列类（选考外语）	
	合计			1800	900	900	110	30	80	
410118	休闲农业经营与管理	3	兼	50	25	25				
410202	园林技术	3	兼	50	25	25				
420802	环境工程技术	3	兼	80	40	40	10	10		
440104	园林工程技术	3	兼	80	40	40				
440301	建筑工程技术	3	理	50	25	25				
440302	装配式建筑工程技术	3	兼	50	25	25				
440501	工程造价	3	兼	80	40	40				

440504	建设工程监理	3	兼	80	40	40	10	10		
440601	市政工程技术	3	兼	80	40	40	10	10		
460104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3	兼	50	25	25				
460306	电气自动化技术	3	兼	50	25	25				
470104	化工生物技术	3	理	50	25	25				
470201	应用化工技术	3	兼	40	20	20				
470204	石油化工技术	3	理	50	25	25				
480401	现代纺织技术	3	兼	50	25	25	10		10	专业方向：纺织工艺与设备管理
480402	服装设计 with 工艺	3	兼	50	25	25	10		10	
480411	纺织品检验与贸易	3	兼	40	20	20	10		10	
500211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	兼	50	25	25	10		10	
5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兼	80	40	40	10		10	
510204	数字媒体技术	3	兼	50	25	25				
510208	虚拟现实技术应用	3	兼	50	25	25				
530301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3	兼	50	25	25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3	兼	50	25	25				
530703	移动商务	3	兼	50	25	25				专业方向：移动商务营运与管理
530802	现代物流管理	3	兼	80	40	40	10		10	
540101	旅游管理	3	兼	80	40	40				
540106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3	兼	80	40	40	10		10	
550101	艺术设计	3	艺术（文）	40	20	20				艺术类专业，需美术类统考合格
550201	音乐表演	3	艺术（文）	40	20	20				艺术类专业，需美术类统考合格
550403	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	3	兼	80	40	40	10		10	
560205	新闻采编与制作	3	兼	40	20	20				

五、招生对象

符合 2022 年自治区普通高考报名条件并取得准考证号的普通高中毕业生均可报名。

六、报名及志愿填报

4 月 1 日 10 时至 4 月 6 日 12 时，考生可登录新疆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http://www.xjzk.gov.cn>）“新疆高职单独招生考试服务平台”进行高职单招网上报名及志愿填报。考生可选择填报一所院校的四个专业，并选择是否服从专业调剂。在规定时间内，考生可在网上实时查看各院校动态报名人数并进行志愿修改。考生志愿确定以网上最后一次保存

的志愿数据为准，填报时间截止后不得更改或补报。

七、考试及录取工作

我院采用文化素质加综合素质评价选拔模式。文化素质成绩统一使用自治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采用线上面试形式进行。

（一）考试（综合素质评价）时间及要求。

考试(综合素质评价)以线上面试为主，线上面试时间为4月9日至4月10日。

1. 面试方式：我院线上面试使用“腾讯会议”软件（使用1.5.0以上版本）。

2. 具体面试安排：具体面试方案将在4月7日-8日通过我院招生网（<http://zsw.xjyyedu.cn>）进行公布，请各位考生及时关注。

3. 面试要求：（1）考生须提前安装“腾讯会议”软件，手机及电脑端均可以，实名（身份证上的姓名一致）注册；（2）考生面试时携带身份证原件；（3）面试考生需提前准备独立无人房间调试腾讯会议软件，以及摄像头与本人距离，要求面试考生周边1.5米均在镜头中；（4）考生不得遮面或重妆影响身份确认，否则视为无效面试；（5）在考前半小时加入会议号，候考室工作人员会对考生完成身份核对及点名，并宣读考试纪律；（6）面试考生进入考场首先确认考生身份，视频、音频测试畅通后考官宣布面试开始，即进入正式面试，期间如出现考生镜头内有人员出入，考生左顾右盼与周边有语言和肢体交流情况，均视为违反考试纪律，考试成绩无效；（7）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考试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及录取资格，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考试成绩组成及分值比例。

考试成绩由文化素质科目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成绩两部分组成。

1. 文化素质科目成绩。

普通高中毕业生的文化素质科目成绩统一使用自治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统考原始成绩，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每科满分 100 分，共 3 科，总分 300 分。

2. 综合素质评价成绩。

包括四方面内容：①基本素质题，主要测试学生的思想品德、身体及心理素质、团队精神、特长等；②文化素养题，主要测试学生的人文科学素质、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③职业倾向题，主要测试学生的职业认知、专业认知、职业潜质；④方法能力题，主要测试学生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创新思维的能力。总分 300 分。

（三）录取分数及排序规则

文化素质科目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成绩总分为 600 分，录取考生分数不得低于 180 分。

分数排序规则。考生总分相同时，按单科顺序及分数从高到低排序。

普通类、单列类（选考外语）考生单科成绩排列顺序为：文史类：语文、数学、英语；理工类：数学、语文、英语。

单列类（选考外语）考生，可兼报普通类招生计划。

（四）公示录取名单。

录取后，我院将于 4 月 16 日-21 日对单招录取考生名单在我院招生网（<http://zsw.xjyyedu.cn>）予以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我院将录取考生名单上传至“新疆高职单独招生考试服务平台”。考生需于 4 月 22—24 日再次登录新疆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http://www.xjzk.gov.cn>）“新疆高职单独招生考试服务平台”，点击“录取信息确认”按钮，选择是否同意录取。未选择同意，视为放弃本次高职单招录取。考生录取确认后的名单为我院最终拟录取名单。

（五）相关事项

1. 2022 年高职单招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2022 年普通高考和其他院校任何形式的录取。招生院校确认录取考

生各项信息无误后办理相关录取手续。未被录取的考生，仍可参加普通高考。

2. 报考高职单招的考生统一参加普通高考体检，凡不符合要求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八、疫情防控工作

2022年高职单招工作要在学院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录取过程中严格执行学院疫情防控消杀工作各项规定，做好录取场所的卫生、消毒，确保工作人员的安全健康，并严格按照学院疫情防控处突预案，做好突发事件处理工作。

九、新生入学与复查

（一）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者，应当向学校请假。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二）新生入学后，学校在三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其进行复查。复查合格者予以注册，取得学籍。复查不合格者，由学校区别情况，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凡属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取得学籍者，一经查实，学校应当取消其学籍。情节恶劣的，应当请有关部门查究。

（三）对患有疾病的新生，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下同）诊断不宜在校学习的，可以保留入学资格一年。保留入学资格者不具有学籍。在保留入学资格期内经治疗康复，可以向学校申请入学，由学校指定医院诊断，符合体检要求，经学校复查合格后，重新办理入学手续。复查不合格或者逾期不办理入学手续者，取消入学资格。

（四）每学期开学时，学生应当按学校规定办理注册手续。不能如期注册者，应当履行暂缓注册手续。未按学校规定缴纳学费或者其他不符合注册条件的不予注册。

（五）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贷款或者其他形式

资助，办理有关手续后注册。

（六）学生在学校规定年限内，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德、智、体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由学校发给毕业证书。

十、学院学制及收费标准

（一）学制：三年；

（二）学费：理工、文理兼类专业：3300元/年，文史类专业：2900元/年，英语类专业：3500元/年，艺术类专业：5500元/年，护理专业：3900元/年；

（三）住宿费：6人间800元/年、8人间600元/年（以自治区物价部门标准为准）。

十一、奖、助、贷措施

（一）2021年我院在校学生获取各类奖学金和助学金的覆盖面达到46%，2022年随着国家贫困学生资助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将有望继续提高。

（二）学院设有奖学金，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

1. 高校国家奖学金：凡获得者8000元/学年。
2. 高校国家励志奖学金：凡获得者5000元/学年。
3. 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凡获得者6000元/学年。
4. 学院设立助学金、办理助学贷款、提供助学岗位等，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完成学业。

（1）高校国家助学金：一等助学金4000元/学年，二等助学金3000元/学年，三等助学金2000元/学年。

（2）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助学金：一等助学金3000元/学年，二等助学金2000元/学年，三等助学金1000元/学年。

（3）助学贷款：协助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

（4）勤工助学：学院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为学生提供勤工助学岗位。

十二、学院地址及联系方式

- (一) 学院地址：新疆奎屯市北京西路 62 号
- (二) 邮编：833200
- (三) 学院招生办公室联系电话：0992-6809111、6809118
- (四) 学院纪检监察联系电话：0992-6809020
- (五) 学院网址：<http://www.xjyyedu.cn>
- (六) 学院招生就业信息网：<http://zsw.xjyyedu.cn>
- (七) 报名网址：“新疆高职单独招生考试服务平台”
(<http://www.xjzk.gov.cn>)

自治区 2022 年普通高职（专科）单独招生工作时间安排表

时间	工 作 安 排
3 月 31 日前	招生院校制订本校招生章程并报主管部门审核
4 月 1 日	公布招生章程
4 月 1 日 10 时—4 月 6 日 12 时	考生网上报名及填报志愿
4 月 7 日 10 时—4 月 8 日 18 时	院校下载报考本校考生报名及志愿信息数据库
4 月 9 日—4 月 12 日	综合素质评价考试（线上面试）
4 月 13 日—4 月 15 日	招生院校依据招生章程进行录取
4 月 16 日—4 月 21 日	招生院校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
4 月 22 日—4 月 24 日	考生在网上确认录取结果
4 月 28 日前	招生院校报送工作总结并办理确认考生的相关录取手续，考试院打印各院校录取花名册。